附件：

如有建议或意见，请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于2025年08月14日17:00之前送至我单位，逾期不受理（如邮寄，2025年08月14日17:00之后到达本公司的邮件将不再受理。）

## **项目要求（采购需求）**

**本项目不接受超过252万元（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本项目投标报价包含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丰县2024年国省市县考断面水质保障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21-XZZX-C2024-0012

项目地点：徐州市丰县

项目期限：一年

二、项目背景

做好河道生态环境保护，快速检测雨、污水排放水质，复新河沿线污染源排查和河道日常保洁管理等工作，及时做好水质超标的溯源工作，促进生态环境建设，通过放养水生动物、种植水生植物等改善生态环境，提高生态环境质量。

1. **工作内容**

1）沙庄桥国考断面上下游各约2公里范围内（西支河河口至董庄闸）水域、岸边杂草、垃圾清理、打捞，如发现有漂浮物，必须在2小时内赶到现场予以清除；

2）六个国省市考断面防止人为干扰日常巡查；复新河及沿线支流的污染源日常巡查监测；配合有关人员巡查、检测人员取水样；沿河及支流河道、水闸站监控排放；支河水质检测、沿河溯源雨、污水管排放检查；沿线污染企业雨污分流排查及快速检测雨、污水排放；水质检测高锰酸盐、COD、总磷、氨氮、总氮含量等工作；

3）撰写溯源分析图文报告（含监测报告）；水生态修复（种植水生植物、放养鲢鳙等水生动物）试点；

4）应急管控时采取智慧手段参与溯源工作（如水质自动采样器）；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其他断面保障事项。

**四、项目实施要求**

（一）巡河范围

有堤防的河道为两岸堤防之间的水域、沙洲、滩地（包括可耕地）、行洪区，两岸堤防及护堤地；无堤防的河道根据历史最高洪水位或者设计洪水位确定。巡河污染源整治范围包括沙庄桥、华山闸、夹河闸、苗河闸、新龙雾桥、范楼闸等六个国省市考断面及27个县考断面，复新河沿线支流、水闸站、工业企业废水，养殖污水，农田退水、农村生活污水等直排情况，以及可能发生水环境违法行为或水污染事件的重点周边区域。

（二）巡河内容

1、河流、河岸环境面貌保洁是否到位，是否存在污水乱排、垃圾乱倒、厕所乱建、畜禽乱养等“八乱”现象；是否存在河道水体异味、颜色异常（如发黑、发黄、发白等）等情况。

2、是否存在破坏水质监测等站房设施的现象；是否存在擅自在河岸堆放、弃置垃圾、弃土弃渣和倾倒废弃物品等可能造成河道水体污染的现象。

3、是否有未经批准擅自新建、改建、扩建排污口，排放是否明显异常和违法偷排行为。

4、是否存在工矿企业、畜禽养殖场、污水处理设施、服务行业等不按国家规定配备污染物、废弃物处理设施或者向河道倾倒废弃物品的行为。

5、是否存在其它影响和破坏河流水生态环境的行为。

6、历次巡查发现的问题是否得到真正解决和整改。

（三）巡查记录

1、 对沙庄桥、华山闸、夹河闸、苗河闸、新龙雾桥、范楼闸等六个国省市考断面及27个县考断面，复新河沿线支流、水闸站、工业企业废水，养殖污水，农田退水、农村生活污水等直排情况，以及可能发生水环境违法行为或水污染事件的重点周边区域进行日常巡查，巡查过程中应当及时、准确记录巡查情况，拍照、留存并形成排查日志；

2、所有现场勘查情况要做好记录、逐一登记、分类成册，形成河流巡查及水面漂浮物清理打捞项目排查报告，每日报送甲方一次。

3、日常巡查中若发现水质异常现象，应在15分钟内口头告知甲方，迅速进行现场取样检测并将检测结果报送甲方。

（四）河道面貌与保洁

1、是否存在倾倒废土、弃渣，堆放垃圾、工业固废和危废情况；

2、河面、河岸保洁是否到位，河底有无明显垃圾淤积。

3、水域内的橡胶坝、水闸、桥墩、亲水平台等是否保持清洁；

4、打捞的水草、漂浮物等是否丢弃在河道管理范围内，是否及时运走。

（五）河道水域状态

1、是否有影响河道水质的枯草、浮萍、绿藻等植物，保洁责任水域无垃圾和漂浮物，河道水体有无异味，颜色是否异常（如发黑、发黄、发白等）；

2、河道管理范围内是否有非法捕鱼、设置鱼篦、鱼簖、电鱼、沟渠涵闸排污口排污现象，一经发现立即上报并现场采取有效措施。

（六）河道取排水

1、是否新增排污口；

2、是否存在向水体内非法排污现象，雨水排放口晴天有无污水排放；汇入入河排污（水）口的工业企业、畜禽养殖场、污水处理设施、服务行业企业等是否存在明显异常排放情况。

3、入河排污口应查尽查

为将入河排污口“查清楚”“数明白”，采用三级排查模式：

第一级排查：利用无人机航测，按照“全覆盖”的要求开展技术排查，分析辨别疑似入河排污口；

第二级排查：组织人员对发现的疑似排污口进行徒步现场排查，核实确定排污口信息；

第三级排查：组织业务骨干对疑点难点进行重点攻坚。

（七）溯源排查和水质快速检测要求

1、检测人员应随身携带检测仪器，以便随时检测巡查河道内的水质、测试水中高锰酸盐、COD、总磷、氨氮、总氮等的含量，如有超标即时上报的同时沿河溯源雨、污水排放点，发现排放点拍照、留存、上报、确认等。

2、水质检测情况应形成详细记录，保存完好，并及时报送甲方。

3、每个月每个重点国省市断面的水质特征污染因子检测不得低于4次，重点国省市考断面主要是水质不能稳定达标的国省市考断面，名单由甲方按季度提供给乙方，并实行动态管理。

（八）溯源分析图文报告

围绕影响我县国省市县考断面水质稳定达标主客观因素，每季度撰写不少于2篇溯源分析报告，报告要图文并茂、客观详实，同时要以现场排查结果、水质监测数据、权威参考文献等为依据客观分析原因，论据要充分详实，提出的解决方案要科学可行。报告篇幅一般控制在5000-20000字（不包含监测报告）。

（九）生态修复要求

复新河沙庄断面上下游2公里范围内自然投放水生动物（鲢鳙），种植水生植物，开展水生态修复及养护（具体种植项目和品种视现场情况确定）。

（十）应急管控

在应急管控期间，为确保水质监测数据的时效性和准确性，采用智能化水质自动采样系统进行全流程水样采集。系统通过预设采样程序，可实现定时、定量、定深的全自动采样，并配备恒温保存装置，确保样品在传输过程中的稳定性，实现全程可追溯，大幅提升应急响应效率。水质自动采样器应至少满足以下技术参数：

▲采样功能：实现瞬时水样和混合水样采集，支持定时采样、周期采样、外部触发采样(雨量、流量、水位等)、时间等比例采样、流量等比例采样、液位比例采样、远程控制采样等多种采样模式，最小采样量不大于10mL(时间等比例采样次数可50次以上),最小采样间隔小于 5min；

▲采样瓶自动密封功能:采样时自动打开瓶盖阀门，采样结束后，采样瓶能自动关闭阀门，实现水样自动密封并能防止防篡改，并可与系统管路进行快速插拔连接；

采样瓶电子芯片功能:内置电子芯片，可存储记录样品ID、采样时间、采样点位、取样人身份等信息，并支持 APP 扫描获取相关信息；

采样瓶自动排空功能:支持远程或根据设置自动排空水样，采样瓶可循环使用；

▲手机APP控制功能:可通过APP完成防伪取样(支持读取样瓶的详情信息:包括采样信息记录、样品交接记录和防伪信息等，保证样品防伪可溯源)、换装空瓶、样品信息上报、采样模式设置、单点控制调试等操作；

▲设备外接功能:支持雨量计、水位计、流量计、常规五参数等监控仪表的接入,可根据仪表数据关联或触发采样；

▲远程控制功能:可通过采运信息化平台实现远程采样模式切换(如:维护模式、等时模式、等量模式、触发模式、基站受控)、远程留样、状态查询、参数设置、样瓶锁定、流程调试、远程测试(可远程对设备发送润洗管道、一键排空、样瓶排空指令)等功能；

断电保护功能:当采样器断电再次上电时，所有设定的参数不改变,且能够恢复到断电前的工作模式继续运行。

精确控温功能:样品室采用压缩机制冷，精确数字控温，满足夏季户外样品保存需求。

（十一）其他事项

 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其他断面保障事项。

**五、设备配置**

（一）设备及车辆配置表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 | 数量 |
| 多参数水质便携式测试仪 | 套 | 2 |
| 无人机 | 台 | 2 |
| 水样自动采样仪 | 台 | 2 |
| 服务车辆 | 辆 | 3 |
| 保洁船 | 只 | 2 |
| 快艇 | 只 | 2 |

（二）人员配备表

|  |  |
| --- | --- |
| 岗位名称 | 数量 |
| 项目负责人 | 1 |
| 日常巡查人员 | 3 |
| 河道清洁人员 | 2 |
| 数据分析人员 | 2 |

**注：1、为保证日常溯源排查的紧急性、准确性、必要性，以上设备及人员配备数量为此项目必要配置，如遇突发情况，供应商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增配。**

**2、多参数便携式水质快速检测仪检测因子应包含常规水质5参数。**

**六、人员要求**

1、要求所有人员定员定岗。

2、日常巡查人员不少于4人，根据汛期等特殊情况按照甲方要求增派人手。

3、工作人员年龄原则上不得超过60周岁，身体健康且会游泳。供应商人员入岗前必须对工作人员进行体检。

4、车辆应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并定期检测，驾驶员须持有相关驾驶证件，水质采样及检测人员具有相应的资质证书，否则不得开展相关工作。

5、本项目所有人员要统一佩戴上岗证，水面作业人员需穿救生衣。

6、提供全天24小时应急服务，在县区有固定办公地点、值班人员及联系电话。

7、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一名管理人员常驻现场，除按采购需求的要求和标准组织、完成采购内的工作，还应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甲方布置的各项临时任务。

8、本项目所有工作人员工作期间不得饮酒。

**七、作业时间**

1、作业时间为上午 6：30—11：30，下午 2：00—7：00（冬季上午 7：00—11：30，下午 1：00—6：00），严禁作业人员迟到、早退等现象。

2、河道保洁要求全时段巡回打捞保洁，保持水面和岸坡干净。

3、溯源排查人员要保持最少2人24小时全值守，以应对突发情况的发生。

4、高温、冰冻、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工作人员应服从徐州市丰县生态环境局管理。

**八、考评办法**

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按附件6、《合同主要内容和条款》中合同附件1进行考评。

1. **其他要求**

见《磋商文件》附件6、《合同主要内容和条款》